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
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6-7

采 购 人：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代理机构：郑州禹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一、总则	10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1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2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	14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16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0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2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2
一、磋商响应函	34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35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6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7
五、授权委托书	38
六、企业状况一览表	39
七、供应商服务承诺及综合考评	40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41
九、项目管理机构	48
十、施工组织设计（以下格式仅供参考）	50
十一、企业业绩	56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7
十三、反围标承诺书	58
十四、其它资料	5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 工程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6-7

2、项目名称：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180000.00 元

最高限价：11792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郑财磋商 采购-2026 -7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 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 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	1180000	1179200	是	118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对索须河天河路上下游、魏河文化路下游河道节点内受损的栈道进行维修，其中索须河节点维修栈道共计长 850m，魏河节点维修栈道长 58m。主要内容为栈道铺板与护栏更换，部分栈道重建，浅水区地形整理等。

5.2 计划工期：75 日历天

5.3 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同计划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凭企业CA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文件及资料。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s://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 在线办理。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2月2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中递交/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或未按规定递交/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2月2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水利局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
2.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所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防汛路26号

联系人：栗毓敏

联系方式：0371-866550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郑州禹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水利大厦 309 室

联系人：郭凯、郭瑶

联系方式：0371-679327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凯、郭瑶

联系方式：0371-6793278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 采购编号: 郑财磋商采购-2026-7
2	采购人	采 购 人: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联系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防汛路 26 号 联 系 人: 栗毓敏 联系电话: 0371-86655011
3	代理机构	名 称: 郑州禹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郑州水利大厦309室 联 系 人: 郭凯、郭瑶 联系电话: 0371-67932783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内容	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
6	工期	<u>75 日历天</u>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供应商应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

		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0	项目现场勘察	自行踏勘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2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供应商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
13	磋商保证金	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14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202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00 时
15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1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6.1	成交结果公告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水利局网》
16.2	项目采购最高限价	采购最高限价: 1179200 元 超过此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 为无效报价。

16. 3	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人向本项目代理机构支付。（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的收费规定向成交人收取）。
16. 4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p>1、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和.nZZ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2、响应文件中所附复印件资料均应真实完整且清晰可见，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p>
16. 5	开标注意事项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30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p> <p>2. 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20323/df8813b9-2939-4c3a-9e5b-1204b7c55441.html）。</p> <p>3、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解密时间结束后不可解密。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关注本单位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p>

16. 6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p> <p>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p>
16. 7	政府采购政策	<p>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郑财购〔2019〕9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p>
16. 8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p>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列行业分类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属于建筑业。</p>
16. 9	标后事宜	<p>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一正两副共三套纸质响应文件。</p>
16. 10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形式：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5% 交纳时间及要求：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p>
16. 11	最终解释权	<p>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经采购人依法委托的社会采购代理机构。

2.3 “磋商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政府采购机构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政府采购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2.5 “响应文件”系指磋商供应商向政府采购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2.6 “服务”指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服务和其提供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

2.7 “成交人”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磋商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前附表关于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磋商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磋商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磋商费用

4.1 磋商供应商若参与竞争性磋商，应无条件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5.1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磋商供应商一旦向采购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

人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性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性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政府采购机构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按国家法律规定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8.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磋商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3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磋商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授权委托书
- 6) 企业状况一览表
- 7) 供应商服务承诺及综合考评
- 8) 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9) 项目管理机构
- 10) 施工组织设计
- 11) 企业业绩
-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反围标承诺书
- 14) 其它资料

11.2 若磋商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本项目全部项目内容的价格。请供应商认真测算所投全部项目内容，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12.2 磋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供应商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不限于该项购买服务和其相关内容的所有费用及所需缴纳的所有费用、税费，并且报价价格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合同签定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2.3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3. 磋商的货币：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14.1 响应性文件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开始生效，磋商有效期为六十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磋商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5.1 响应文件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有关要求编制。

15.2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公

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1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按照第二章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交易系统上提交响应文件。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其进行修改和撤回。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

20. 竞争性磋商

20.1 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21. 磋商小组

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程序负责组织成立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2.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

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2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磋商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磋商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3.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磋商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件证明。

24. 特别注意事项：

24.1 磋商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 (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磋商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
-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磋商供应商的下载标书IP地址一致，使用同一机器码参与投标

24.2 磋商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1) 计划合同履行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被磋商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完工）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5.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5.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25.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25.3 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 磋商过程保密

26.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审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 采购人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8.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

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29. 成交通知

29.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三日内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 履约保证金

30.1 依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收取。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合同报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

31.2 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1.4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2. 询问

32.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33. 质疑程序及处理

33.1 若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 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33.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3.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3.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件。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3.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

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3.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3.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3.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部委联合下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制定本办法。

一、磋商小组构成：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二、评审内容：

本评审分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部分组成。

三、评审程序：

3.1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3.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四、初步审查标准

条 款 号	评 审 因 素	评 审 标 准
2.1.1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响应函签字盖章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单位公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首次报价一览表只能有一个首次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政府采购资格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资质要求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项目经理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因素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评标委员会应结合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系统预警提示，若供应商存在“机器码一致”的情况，将否决其投标。
2.1.3	响应性评审	磋商报价不超采购最高限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工期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1 只有初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磋商阶段。

4.2 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 (1) 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4) 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规定填写的；

五、详细评审标准

5.1 竞争性磋商步骤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将视其首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2、评审方法及标准：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

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根据财库〔2015〕124号文精神，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服务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并依此顺序推荐2-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施工组织设计：51分 项目管理机构及企业业绩：9分 其他评分因素：10分	
磋商基准价 计算方法		1、高于磋商最高限价（不含等于）的磋商报价，其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2、磋商基准价的确定：有效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作为磋商基准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报价 评分 标准 30分	投标 报价 30分	所有有效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供应商评审报价}) \times 3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有效投标人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2、评审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扣除。	
	1	施工总体布置（5分）	①施工总体布置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 ②施工总体布置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 ③施工总体布置不够合理得2分。

2.2.2 施工组织 设计 评分 标准 51分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分)	①方案和技术措施科学先进、计划可行、人员分配及作业满足招标任务要求，切实合理得 10 分； ②方案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合理可行得 8 分； ③方案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基本合理得 6 分； ④方案措施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4 分； ⑤有方案措施但是不符合项目要求得 2 分。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6分)	①措施完善、切实合理得 6 分； ②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措施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6分)	①措施完善、切实合理得 6 分； ②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措施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5	文明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与措施 (6分)	①措施完善、切实合理得 6 分； ②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措施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6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6分)	①措施完善、切实合理得 6 分； ②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措施符合任务要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措施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7	资源配置计划 (6分)	①人员及主要机械、工具配备计划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且配备计划合理有详细保障措施的得 6 分； ②配备计划符合项目需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配备计划符合项目需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配备计划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8	劳动力安排计划 (6分)	①劳动力安排计划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且节点投入人员计划合理有详细保障措施的得 6 分； ②劳动力安排计划符合项目需求、合理可行得 4 分； ③劳动力安排计划符合项目需求、基本合理得 3 分； ④劳动力安排计划仅能满足项目实施得 2 分。

2.2.3 项目管理机构及企业业绩 9分	1	项目管理机构（7分）	①项目经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1分；高级职称得2分； ②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每具有一个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水利相关专业注册证书得1分，最多得5分。 注：（同一人不累计计算，以上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	
	2	类似业绩（2分）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一项1分，最多得2分。以合同为准。	
2.2.4 其它因素评分标准 10分	服务承诺及综合考评10分	(1) 对施工周边环境保护及施工协调配合的承诺，承诺全面、切实合理可行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缺项不得分。		
		(2) 质量保修期的服务承诺，承诺全面、措施完善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缺项不得分。		
		(3) 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承诺全面、保障措施合理可行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缺项不得分。		
		(4) 管理人员任职保持一致的承诺，承诺保持一致且有详细保障措施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缺项不得分。		
		(5) 工作完成后垃圾清运出场的承诺，承诺全面、保障措施合理可行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缺项不得分。		
备注：				
1、以上内容如有缺项即为零分。				
2、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的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磋商小组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以各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六、评标保密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凡属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方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漏。如果响应人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七、成交通知

7.1 确定成交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2-3名。

7.2 成交通知

确定出成交人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郑州市水利工程运行保障中心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全称）：_____

乙方（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部位：_____

主要内容：_____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____天，_____起至_____日止。

质保期：1年，自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义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质量要求

参照基建筑工程，要求达到《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T 223-2025）规定的合格工程标准。

四、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参照基建筑工程，要求达到《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T 223-2025）规定的合格工程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工程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付款方式：

按照财政支付程序，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20%工程预付款；项目进度达到60%时，甲方支付到合同价的60%（预付款在本次支付时扣回）；项目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到合同价的90%；完成财政结算评审，根据评审结论，乙方提供银行出具的3%质保金保函后，

甲方支付剩余尾款。质保金保函于质保期满 1 年后退回乙方。以上每次支付，乙方需出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双方收付款账号：

甲方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乙方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国家行业规范与要求，负责组织实施。

2、甲方对乙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和安全进行管理。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组织落实施工工程顺利实施，按要求制定施工组织方案等，接受甲方和甲方指定的监理单位的管理。

2、乙方需服从甲方建设管理，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承包工程进行转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乙方须遵章管理，合同期内，严格执行施工作业安全规定，如发生违法违纪或在履约过程中违反施工安全管理规定作业，造成甲方人员、乙方自身人员及第三方财产损害和人身伤亡事故的，全部后果完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因此承担责任后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追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赔偿费、补偿费、律师代理费、诉讼费、鉴定费、交通费等费用。

5、乙方需及时支付施工人员工资，如因为不及时支付工人工资而发生纠纷，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在施工期内必须保证现有水利设施完好，不经甲方许可，擅自迁移、拆除、改变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按照原标准进行恢复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乙方需及时做好施工项目验收资料的记录、搜集、整理、保管及上报工作，配合甲方进行日常安全、质量的检查。

8、乙方进场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等必须进行第三方检测，并向甲方提供合格证明。

9、乙方按投标文件组建项目部，项目部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每月驻守工地不少于 22 天，考勤缺席一次罚款 500 元。

10、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按照合同总额的 2% 向甲方缴纳银行出具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如不缴纳此项费用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相应的合同价款。

八、其他

1、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如有和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条款，以法律、法规为准。

2、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双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协商解除合同。

3、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均可向甲方所在地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格式为参考文本，相关条款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确定为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一	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				
1	拆除工程				
1.1	索须河节点栈道拆除				
1.1.1	1#~8#栈道	2332.21	m ²		
1.1.2	9#、10#栈道	363	m ²		
1.2	魏河节点栈道拆除				
1.2.1	边坡栏杆	20	m		
1.2.2	栈道	38	m		
2	索须河节点栈道维修工程				
2.1	仿木板铺装	2599.798	m ²		
2.2	栏杆				
2.2.1	C30 混凝土仿木柱头示意性护栏	1486.6	m		
2.2.2	仿木安全护栏	242	m		
2.3	地形处理	678	m ²		
3	魏河节点栈道维修工程				
3.1	栈道结构	35.4	m ²		
3.2	栏杆				
3.2.1	栈道仿木安全护栏	12.4	m		
3.2.2	台阶仿木安全护栏	4	m		

3. 2. 3	广场边坡仿木安全护栏	19. 3	m		
3. 3	台阶	4	m		
3. 4	绿化恢复	60	m ²		
4	临时工程				
4. 1	施工围堰	1	项		
4. 2	施工专项工程施工费	1	项		
4. 3	施工道路	256	m		
4. 4	施工仓库	60	m ²		

注：另附部分图纸。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企业状况一览表
- 七、供应商服务承诺及综合考评
-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九、项目管理机构
- 十、施工组织设计
- 十一、企业业绩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反围标承诺书
- 十四、其它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本次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方着重声明如下：

- 1、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首次磋商报价如下：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 2、磋商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服务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4、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
- 5、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服务的磋商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6、我方承诺：完全理解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时公布的预算金额时，投标将被拒绝。
- 7、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8、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 9、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1、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 13、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首次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采购内容	郑州市索须河、魏河栈道维修工程				
项目经理	姓名		专业		
			建造师注册 证书编号		
工期					
质量要求	合格				
备注					

注：1、供应商最终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单价随最终报价优惠幅度同比例进行调整。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供应商按工程量清单要求填报各项报价，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总报价为首次磋商报价。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此项不必填写。

六、企业状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七、供应商服务承诺及综合考评

(格式自拟)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附扫描件或复印件**）；
- 2、供应商应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附扫描件或复印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附扫描件或复印件**）；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附扫描件或复印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附扫描件或复印件**），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附扫描件或复印件**），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格式见附件 3**）；
- 4、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
6. 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4**）。

附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附件 2

承诺函

致: (采购人)

在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 我单位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二、我方在此声明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可靠, 如有弄虚作假, 我单位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 应 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函

_____ (采购人) :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 _____(项目名称) _____的 _____(姓名、职务) _____ 现阶段没有任何在建工程。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承诺单位: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注：供应商本项必须如实填报，提供虚假信息或缺项按无效标处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供应商不涉及本项，本页可删除或不填。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若供应商不涉及本项，本页可删除或不填。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 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 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书(如有)、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书(如有)、专业技术证书或上岗证(如有)、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 任 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十、施工组织设计（以下格式仅供参考）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十一、企业业绩

(后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三、反围标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数据和材料的情况。若出现上述行为，应立即废标或终止合同，同时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全部由我公司承担。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四、其它资料

- 1、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专项承诺函（格式）
-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若有）

1、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专项承诺函（格式）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由供应商作出相关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供应商应做出承诺，若中标将按照中标总价的 **2%**，向采购人交纳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并承诺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的，由采购人从其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若有）